

往事如昨

到后庄卖山姜

华枝/讲述 刘甲凡/整理

小时候,每到夏天,我就要去山上拔山姜,和着艾蒿拧成蒿绳用来熏蚊子。

山姜的学名叫地椒,又名百里香,是多年生类灌木状草本植物。地椒喜欢阳光和干燥的环境,多生于向阳的山坡地,一簇簇火柴棍粗细的枝茎约二三十厘米长,长满密密麻麻的小叶子,顶端开着一朵朵淡紫色的小花,散发着幽幽的清香。在疏松沙质土壤且排水良好的山坡上,一片连着一片。

那时候的农村,三伏天的夜晚最难熬。天气热得透不过气来,蚊子嗡嗡地叫着直往身上扑。

不光没有风扇、空调,有蚊帐的人家也是屈指可数。家家户户都是大铁锅连着大火炕,一天三顿烧火做饭,屋子里就跟蒸笼似的。每天吃完晚饭,男女老少都带着麻袋皮或草帘,到空旷的村路边、打麦场或河滩上乘凉。一直清凉到半夜,感觉夜里要降温了,才回屋里睡觉。家里的老人会提前把蒿绳点燃,用一根长木棍悬挑着,插在橱柜的抽屉里,浓浓的艾草香味就在屋里弥漫开来。蚊子被熏跑了,一家人才能睡着觉。一个夏天,如果没有蒿绳陪伴,实在是没法熬过去。

我爹爹去世得早,母亲和几个还未成年的哥哥都在生产队挣工分,到了年底我家还是欠钱户。我和姐姐都是念了一年书就退学了,整天到山上

挖野菜、拾柴禾、拔山姜。

从我们村翻过南面山梁有个村子叫后庄。我11岁那年,后庄村进了一套榨山姜油的设备,在周边村子贴出了收购山姜的广告,每斤山姜8分钱。像我们这样贫困的家庭,听说山姜能卖现钱,自然不肯放过这个机会,就让我和姐姐专门拔山姜卖钱。

姐姐比我大一岁,每天吃完早饭,我们两个就各自挽着一个大柴篓子,到离村3公里远的东山上去拔山姜。那里有一片山坡叫“磨老刀”,因村里的磨刀石都出自那里而得名。那一大片山坡全都是风化的碎石,松散散的,根本长不出树木,也没有杂草,只有山姜耐得住干旱和贫瘠的土地,贴着地皮爬着生长,无论多少天不下雨,它们也能顽强地生存下来。

到了那里,我们顾不得歇息,就麻溜地蹲下,动手了。虽然我俩年纪小,可从小就干这些营生,一点也不打怵,两只手一刻也不闲着,一把一把拔起来放进篓子里。如果手被石头碰破了,就找个“灰包窝(马勃)”敷在伤口上,一会就能止血。半晌午的工夫就能拔半篓子,肚子也“咕咕”叫了,姐姐招呼我歇口气吃点东西充充饥。

说起吃的东西,其实就是找几个长在石缝的“老娘们脚丫子”,那模样就像现在家庭盆栽的“多肉”,吃到嘴

里有一股酸溜溜的味道。不过,吃上两个还真能让肚子抵挡一阵子。

篓子装满了,姐姐就站在孤石顶上,看到村里屋顶冒出了炊烟,我们就开始往家里走。一篓子山姜也就是十斤左右的重量,可一个刚刚十岁出头的女孩背着一篓子山姜从崎岖的山路上走下来可不容易。走一会儿歇一歇,等到家时,两条胳膊都压出了深深的红印。

找个空旷地儿,把山姜摊开晾晒。由于它的枝茎本来就干巴巴的,一天的工夫就晒干了。妈妈就让我俩每天上午去拔山姜,下午把山姜抬到后庄去卖。

从我们村到后庄虽然也就是几里路,可中间隔着一道陡峭的山梁。我和姐姐把山姜结结实实地装在草包里,用绳子捆紧包口,穿一根长木棍,抬着就上路了。姐姐长得比我略高一点,每次都是她在后边我在前边。由于山路陡峭,上坡时后面的重量大,姐姐走起来很吃力,下坡时重量又到了前面的我这里,就很吃不消。一个不小心脚下一滑,我们两个人就会随着草包摔倒。每当这时,我俩就互相埋怨,一路上吵闹不休。

记得那一天是农历七月初七,是家家户户烙巧果的日子。天太热了,等我俩抬着草包翻过山顶,浑身大汗

直流,连头发都湿透了,真有点受不了。就在这个当口,我脚下一滑摔倒了,右腿的膝盖被石头碰破了一大块皮,鲜血直流。又热又累又痛,我实在是受不了了,说什么也不愿意再干,转过身要往家走。姐姐一看急了眼,她一个人无论如何也无法把山姜背到收购点,就用好话哄我。我非要回家,姐姐把我按在地上,狠狠地打了几巴掌。我看她急得红了眼珠子,打心底里害怕,只好爬起来,流着泪把山姜抬到了收购点。

到了山姜收购点,那里的负责人就用木杆秤为我们称好重量,大声数着把钱递到我们手里。为了这几毛钱,妈妈特意在姐姐的衣襟上缝了个小布袋,姐姐总是小心翼翼地把钱装进去,一路上时不时摸一摸,生怕弄丢了。

后庄村那个山姜榨油点干了三年就收摊了。那几年的夏天里,我和姐姐就这样重复着拔山姜和卖山姜,那弯弯曲曲陡峭的山路上,留下了我们深深浅浅的脚印。日子虽然很苦,我们还是在不知不觉间长大了。抬着山姜爬那道山梁,“叽叽歪歪”的吵闹声少了,多了些不成音调的歌声。

还有,姐姐打我那件事,当天回家我就和妈妈说了,妈妈什么也没说,做饭时偷偷煮了两个鸡蛋给我俩,就算把这事摆平了。

那年·那月·那日

孙爱珍

一

回想过去,当年那颗不服输的心,干的那些不服输的事,仿佛就在眼前。

1971年的秋天,17岁的我在牟平八中上高一。每逢周五都有劳动课,不是拔猪草就是积肥,我还曾用一辆破旧的自行车带着独轮小推车,行程近十公里,去公社参与修建广河大坝。

那辆小推车,至今还放在老家的小棚里。每次回老家,我一进院就能看见它,立马就能想起当年的场景——清早起来顾不上吃饭,匆忙把自行车和独轮小推车推到街上,然后把车襻两端扯紧固定,平绑在自行车的后座上。瞬间,自行车和小推车三个轱辘形成了一条线,骑起来既快又稳。

那时挺盼这一天的,浑身有使不完的劲儿。绑车的活儿干熟练了,散工时不用任何人都忙,每次都能三下五除二就搞定。路过村口,街坊邻居都会对我另眼相看。我还做过工地兼职报道员,一边干活一边观察全班同学,发现好人好事就赶紧找个避风的地方写稿子。每次听到工地广播站播放我写的报道,心里就美滋滋的。

二

年轻的纯真与勇气,不管过了多少年,都会一直藏在心底。

20岁那年秋天的一个下午,我正在山上挑水栽地瓜,村干部通知我到村联中任民办老师。去的第一天,校长告诉我,一年级和三年级没有班主任,让我选一个。校长领着我先去了一年级。一进教室,那么多双明亮的小眼睛齐刷刷地看着我,个个脸上写满了童真,那流着鼻涕的学生也显得滑稽可爱。我悄声告诉校长,我一看见他(她)们的小表情就想笑,我还是担任三年级班主任吧。

接手班主任后,我首先进行家访摸清底细。那时的民办教师没有工资,只给记工分,我没有条件帮助他们,就从家里拿些小布头或针线,帮助他们缝缝补补。男同学的头都是我给理的,我还帮个别女同学抓过头上的虱子。孩子们经常利用下午课外活动的时间,到村子里捡废品卖,我也和他们一起出去捡,第一次就“创收”了18元。当时,同学们兴奋得不得了,这下班里有“活动经费”了。

这些钱,首先给最困难的同学买了学习用品,还给同学们买了些小人书。班里没有垃圾桶,我就组织学生到校外捡砖头,回来在教室的一个角落里建了一个小垃圾箱。同学们心情愉快,全班孩子的学习成绩都有明显的提高。

勤工俭学抓蝎子的事儿,我也记

忆犹新。那个年代,学校经常组织学生上山抓蝎子。雨后山上的蝎子特别多,一掀石头,底下能有好几只。记得有一次刚下完雨,我领着学生一手提着罐头瓶,一手拿着筷子进了山。我一块一块地掀石头,不一会儿就抓了半瓶。学生都羡慕我抓得多,我美滋滋地,不小心踩翻了一块石头,滑倒了。瓶子摔在石头上,碎了,一只只凶巴巴、尾巴竖得老高的蝎子,朝四面八方仓皇逃命。

在“孩子王”这个岗位上干了近两年,我和学生们也有了深厚的感情。工作调动时,我没敢提前告诉孩子们。离开的那天,我到教室里和学生们告别,同学们眼泪汪汪的,我也是强忍泪水。

多年后,我还是非常怀念任教时忙碌而平凡的日常生活,虽然不发工资只记工分,但是心里倍爽,快乐无比。

三

每每回想起青年时代,都是对自己的一次深情拥抱。

我23岁那年在县工业局工作,全系统涌现出许多典型。记得那年冬天,全市召开一次典型经验交流会,要求各县报送典型的材料,领导安排我负责起草。一天下午,市里

突然要求立即上报典型材料。那天正巧下着大雪,还是鹅毛大雪,局里唯一的一辆吉普车外出了回不来,局领导非常着急,立即给县邮电局(邻居)领导打电话,借了一辆偏斗三轮摩托车。市里要求谁写的材料谁去送,便于当场修改定稿。领导看着我,从他的眼神里能看出,他一定不忍心让一个小姑娘坐着偏斗摩托车、冒着大雪去送材料。我毫不犹豫地说:“我去送!”然后找出帽子、围脖、手套,穿上大棉袄,全副武装地坐进了摩托车右边的偏斗里,冒着大雪直奔烟台。

一路上雪不停地下。为了不影响视线,我不断用手拍打帽檐前的积雪。等到了地方,我和摩托司机都成了雪人,脚已冻麻,下车都不会走了。

记得当时,材料顺利过了关。还没等我的脚暖和过来,就上了摩托车直接往回返。好在回来的路上雪停了,返回单位后,我直奔宿舍钻进了被窝。值得回味的是,当我顺利完成任务,那份喜悦是发自内心的。那是我此生坐的最“高档”的车,记忆犹新。

古稀之年,早已经过了“年少轻狂”的年纪,但是那年、那月、那日,那些“年少轻狂”的往事,永远值得骄傲和回忆,成为留在心底的记忆。